（上接B85版）

8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杨凌 电话：(010)60838696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8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辛国政 联系电话：010-83574507 传真：010-83574807 客服电话：4008-888-888或95551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8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李笑鸣 电话：(021)23219000 客服电话：95553 网址：www.htsec.com
8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联系人：曹晔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电话委托：(021)962505 客服电话：95523、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85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楼、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楼、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兵 电话：(0755)82555551 客服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com.cn
86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 法定代表人：吴坚 客服电话：95355，4008096096 网址：http#www.swsc.com.cn
87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8号 法定代表人：王春峰 联系人：蔡霞 电话：022-28451991 传真：022-28451892 客服电话：400-651-5988 网址：www.ewww.com.cn
8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8号华泰证券广场 法定代表人：周易 联系人：庞晓芸 电话：0755-82492193 传真：0755-82492962 客服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89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客服电话：400-666-1618、95573 网址：www.i618.com.cn
90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28号龙翔广场东座5层 法定代表人：杨宜林 联系人：吴忠超 电话：(0532)85022326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zxwt.com.cn
9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电话：(010)63080985 客服电话：95321 网址：www.cindasc.com
9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周隽男 联系人：何耀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客服电话：95525 网址：www.ebscn.com
93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法定代表人：邱三发 联系人：梁微 电话：(020)88836999 客服电话：95396 网址：www.gzs.com.cn
94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法定代表人：叶顺德 联系人：田芳芳 联系电话：010-83561146 客户服务电话：95399 网址：www.xsdzq.com.cn
95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大同市城区迎宾街15号桐城中央21层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111号山西世贸中心A座12、13层 法定代表人：董祥 联系人：薛津 电话：0351)4130322 客服电话：4007-121-212 网址：www.dtsbc.com.cn
96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4036号荣超大厦16-20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4036号荣超大厦16-20层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联系人：周一菡 电话：021-38637436 传真：021-33830395 客服电话：95511-8 网址：http://stock.pingan.com
97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办公地址：合肥市蜀山区南二环路959号财智中心华安证券B1座0327室 法定代表人：李工 联系人：范超 电话：(0551)65161821 传真：(0551)65161672 客服电话：95318 网址：www.hazq.com
98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金源中心 法定代表人：张运勇 客服电话：(0769)96130 网址：www.dgzq.com.cn
99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常州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法定代表人：赵俊 客服电话：95531；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10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赛罕区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B座 办公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赛罕区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D座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联系人：魏巍 电话：0471-3953168 传真：0471-4979545 客服电话：4001-966-188 网址：www.cnht.com.cn
101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华西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客服电话：95584 网站：www.hx168.com.cn
102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比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比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法定代表人：许建平 联系人：唐岚 电话：(010)88085258 传真：(010)88085195 客服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103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许曼华 电话：021-20315290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zts.com.cn
104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察古大道1-1君泰国际B栋一层3号 法定代表人：林立 客服电话：400-188-3888 网址：www.chinalin.com
105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大厦 办公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邓鹏怡 电话：0931-4890208 传真：0931-4890628 客服电话：400-689-8888 网址：www.hlzq.com
106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28层 法定代表人：丁学东 联系人：秦朗 电话：(010)85679888-6035 传真：(010)85679535 客服电话：400-910-1166 网址：www.cicc.com.cn
107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号 法定代表人：俞洋 联系人：杨莉娟 电话：021-54967552 客服电话：4001-099-918，(021)32109999，(029)68918888 网址：www.cfsc.com.cn
108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04、18层至21层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联系人：刘毅 联系电话：(0755)82023442 客服电话：95532、4006-008-008 网址：www.china-invs.cn
109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7层、8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13号江苏大厦B座15楼 法定代表人：黄扬录 联系人：刘军 电话：(0755)82943755 传真：(0755)82960582 客服电话：95329 网址：www.zsszq.com
110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东江三路惠州广播电视新闻中心三、四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02号中广核大厦北楼10层 法定代表人：徐刚 联系人：彭莲 电话：为0755-83331195 客服电话：95564 网址：www.lxsec.com
111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刘婧漪、贾鹏 电话：028-86690057，028-86690058 传真：028-86690126 客服电话：95310 网址：www.gjzq.com.cn
112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7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联系人：刘闻川 电话：(021)68778790 传真：(021)68777992 客服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113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0号陆家嘴商务广场32楼 法定代表人：钱华 联系人：王薇 电话：(021)32229888 传真：(021)68728703 客服电话：4001-962-502 网址：www.ajzq.com
114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18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12层 法定代表人：祝健忠 联系人：李慧灵 联系电话：(010)85556100 传真：(010)85556153 客服电话：400-898-9999 网址：www.hrsec.com.cn
115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4楼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99号保利广场A座37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联系人：杨晨 电话：027-87610052 传真：027-87618863 客服电话：400-800-5000 网址：www.tfzq.com
116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联系人：袁伟涛 电话：(029)63387289 客服电话：95325，400-860-8866 网址：www.kysec.cn
117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圣廷苑酒店B座26楼 法定代表人：沙常明 客户电话：400-620-6868 公司网站：www.lczq.com

（二）登记机构

名称：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06号万科富春东方大厦22楼

法定代表人：王兆华

联系人：任福利

电话：(0755)83180910

传真：(0755)83181121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中国广东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1号太平金融大厦12楼

办公地址：中国广东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1号太平金融大厦12楼

负责人：张炯

经办律师：杨扬、胡云云

电话：(0755)88265288

传真：(0755)88265537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法定代表人：杨剑涛

联系人：郭红霞

经办会计师：张富根、郭红霞

电话：(010)88095588

传真：(010)88091199

四、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沪港深龙头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混合型

六、基金的运作

开放式

七、基金的投资

（一）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中国大陆A股市场和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特定范围内的港股市场，通过跨境资产配置，重点投资沪港深股票市场各细分行业中的龙头公司，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二）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其中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0-95%），投资于龙头精选主题相关证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所指的龙头精选主题相关证券是指通过定性和定量分析，筛选出细分行业中市场份额大、营业收入与营业利润在各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的龙头公司发行的证券。具体而言，龙头公司具有市场份额领先，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增长能力较强，估值水平相对较低且竞争优势明显等特征。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限制并遵守相关期货交易所的业务规则。

（三）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有以下六方面内容：

1、大类资产配置

本基金综合运用定性和定量的分析手段，在对宏观经济因素进行充分研究的基础上，判断宏观经济周期所处阶段。本基金将依据经济周期理论，结合对证券市场的系统性风险以及未来一段时期内各大类资产风险和预期收益率的评估，制定本基金在沪深A股、港股、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

本基金通过对股票等权益类、债券等固定收益类和现金资产分布的实时监控，根据经济运行周期变动、市场利率变化、市场估值、证券市场变化等因素以及基金的风险评估进行灵活调整。在各类资产中，根据其参与市场基本要素的变动，调整各类资产在基金投资组合中的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

（1）龙头精选的界定

本基金所指的龙头精选主题相关证券，是指通过定性和定量分析，筛选出细分行业中市场份额大、营业收入与营业利润在各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的龙头公司发行的证券。具体而言，龙头公司具有以下几方面的特征。

1）定量分析方面

a.领先的市场份额。本基金所选的龙头公司市场份额较大，其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在各行业中所占的比例较高，市场占有率居前。通过对上市公司所属行业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进行比较，精选出目标公司。

b.较强的盈利能力。本基金所选的龙头公司盈利性较好，公司的销售净利率、销售毛利率、资产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明显高出同业水平。

c.较强的抗风险能力。本基金所选的各细分行业龙头公司具有相对较强的抗风险能力。通过比较各行业公司的资金周转率、资产负债率以及利息保障倍数等指标来筛选抗风险能力居前的公司。

d.持续的增长能力。本基金所选的龙头公司市场竞争优势明显，持续增长能力较强，其预收款增长率、未来2-3年的复合增长率处于所在行业的较高水平。

e. 较低的估值水平。本基金所选的龙头公司具有较低的估值水平，通过PEG、企业价值倍数（EV/EBITDA）等指标的比较，能够充分显示其处于低估值状态。

2）定性分析方面

a.公司竞争优势明显。本基金所选的龙头公司竞争优势明显，对公司竞争优势的考察，主要从公司的技术、管理、品牌和成本等方面综合分析，包括公司的专利数量、研发支出、广告投入、成本控制等情况。

b.公司治理完善。本基金所选的龙头公司治理结构相对完善，对公司治理结构的评估，主要是对上市公司经营管理层面的组织和制度上的灵活性、完整性和规范性的全面考察，包括对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对股东利益的保护、经营管理的自主性、公司内部控制的制订和执行情况等。

（2）个股选择策略

在个股选择上，本基金依据龙头公司所具备的特征，自下而上精选具有核心竞争力、经营稳健、业绩优良、治理结构健康、持续分红能力较强的公司股票构建投资组合。主要考虑的方面包括公司的行业前景、成长空间、行业地位、竞争优势、盈利能力、运营效率、治理结构等。

另外，A股市场和港股市场互联互通机制的开通将为港股带来长期的价值重估机遇，在港股的投资上，本基金将重点考察港股公司相对同类A股公司折溢价情况，精选出具有较大估值折价的龙头港股公司。

本基金选择港股的具体策略为：首先，根据龙头公司具有市场份额大、持续增长率稳定、资产盈利能力较强等特征精选出龙头港股公司，其次，采用自由现金流贴现模型、股息贴现模型、市盈率法、市净率法、PEG、EV/EBITDA等估值方法将香港上市公司和同类A股公司相应指标进行比较，选择港股中相对低估值的龙头公司。

3、债券投资策略

在债券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将在综合研究的基础上实施积极主动的组合管理，采用宏观环境分析和微观市场定价分析两个方面进行债券资产的投资。在宏观环境分析方面，结合对宏观经济、市场利率、债券供求等因素的综合分析，根据交易所市场与银行间市场类属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定期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优化配置和调整，确定不同类属资产的最优权重。

在微观市场定价分析方面，本基金以中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经济趋势、货币政策及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重点选择那些流动性较好、风险水平合理、到期收益率与信用质量相对较高的债券品种。具体投资策略有收益率曲线策略、骑乘策略、息差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构建债券投资组合。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权证的投资作为提高基金投资组合收益的辅助手段。根据权证可应公司基本面研究成果确定权证的合理估值，发现市场对股票权证的非理性定价；利用权证衍生工具的特性，通过权证与证券的组合投资，来达到改善组合风险收益特征的目的。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条款的分析、违约概率和提前偿付比率的预估，借用必要的数量模型来谋求对资产支持证券的合理定价，在严格控制风险、充分考虑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的条件下，谨慎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

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投资时机和数量的决策建立在对证券市场总体行情的判断和组合风险收益分析的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宏观经济因素、政策及法规因素和资本市场因素，结合定性和定量方法，确定投资时机。基金管理人将结合股票投资的总体规模，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限定和要求，确定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投资比例。

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基金管理人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前将建立股指期货投资决策部门或小组，负责股指期货的投资管理的相关事项，同时针对股指期货投资管理制定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等制度，并经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若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时，基金管理人期货投资管理遵从其最新规定，以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的变化。

（四）投资决策依据及程序

1、决策依据

以《基金法》、基金合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为决策依据，并以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作为最高准则。

2、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整体投资战略。

（2）研究部根据自身以及其他研究机构的研究成果，构建股票备选库、精选库，对拟投资对象进行持续跟踪调研，并提供个股、债券决策支持。

（3）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投资战略，设计和调整投资组合。设计和调整投资组合需要考虑的基本因素包括：每日基金申购和赎回净现金流量；基金合同的投资限制和比例限制；研究员的投资建议；基金经理的独立判断；绩效与风险评估小组的建议等。

（4）投资决策委员会对基金经理提交的方案进行论证分析，并形成决策纪要。

（5）根据决策纪要，基金经理小组构造具体的投资组合及操作方案，交由交易部执行。

（6）交易部按有关交易规则执行，并将有关信息反馈基金经理。

（7）基金绩效评估岗及风险管理岗定期进行基金绩效评估，并向投资决策委员会提交综合评估意见和改进方案。

（8）风险控制委员会对识别、防范、控制基金运作各个环节的风险全面负责，尤其重点关注基金投资组合的风险状况；基金绩效评估岗及风险管理岗重点控制基金投资组合的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五）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5%＋恒生指数收益率×3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30%。

业绩比较基准选择理由：

沪深300指数是由中证指数公司编制发布、表征A股市场走势的权威指数。该指数是由上海和深圳证券市场中选取300只A股作为样本编制而成的成份股指数。其样本覆盖了沪深市场六成左右的市值，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本基金选择该指数来衡量A股投资部分的绩效。

恒生指数是由恒生指数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以香港股票市场中的50家上市股票为成份股样本，以其发行量为权数的加权平均股份指数，是反映香港股市价幅趋势最有影响的一种股价指数。本基金选择该指数来衡量港股投资部分的绩效。

中证全债指数是中证指数公司编制的综合反映银行间债券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债券市场的跨市场债券指数。该指数的样本由银行间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市场的国债、金融债券及企业债券组成，中证指数公司每日计算并发布中证全债的收盘指数及相应的债券属性指标。该指数的一个重要特点在于对异常价格和无价情况下使用了模型价，能更为真实地反映债券的实际价值和收益率特征。本基金选择该指数来衡量债券投资部分的绩效。

根据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约束，设定本基金的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5%＋恒生指数收益率×3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30%，该基准能客观衡量本基金的投资绩效。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指数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的原则，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按监管部门要求履行适当程序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但不需要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六）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高风险收益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为跨境证券投资的基金，主要投资于中国大陆A股市场和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特定范围内的港股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流动性风险、香港市场风险等港股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七）投资限制

1.组合限制

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1）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其中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0-95%），投资于龙头精选主题相关证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

（2）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3）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同一家公司在境内和香港同时上市的A+H股合并计算）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4）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10%；

（5）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

（6）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的同一权证，不得超过该权证的10%；

（7）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买入权证的总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5%；

（8）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9）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10）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10%；

（11）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10%；

（12）本基金应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BBB以上（含BBB）的资产支持证券。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3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13）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本基金所申报的金额不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本基金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14）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1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

（15）本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证券，基金管理人应事先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与基金托管人在本基金托管协议中明确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证券的比例、根据比例进行投资。基金管理人应制订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制度，防范流动性风险、法律风险和操作风险等各种风险；

（16）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开放式基金（包括开放式基金以及处于开放期的定期开放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15%；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30%；

（17）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5%。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不符合该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不得主动新增流动性受限资产的投资；

（18）本基金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的，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应当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19）本基金投资单只中期票据的额度不得超过其发行总额度的10%，并且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20）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21）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期货合约价值与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95%；其中，有价证券指股票、债券（不含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不含质押式回购）等；

（22）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卖出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持有的股票总市值的20%；

（23）本基金所持有的股票市值和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应当符合基金合同关于股票投资比例的有关约定；

（24）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内交易（不包括平仓）的股指期货合约的成交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

（25）本基金总资产不得超过基金净资产的140%；

（26）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限制。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投资证券衍生品种的，应当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并制定严格的授权管理制度和投资决策流程。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投资证券衍生品种的具体比例，应当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本基金在开始进行投指期货投资之前，应与基金托管人就股指期货清算、估值、交割等事宜另行具体协商。

除上述第（2）、（12）、（17）、（18）项外，因证券、期货市场波动、上市公司合并、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规定投资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但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情形除外。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在上述期间内，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应当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的监督与检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或变更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或以变更后的规定为准，但须提前公告，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2、禁止行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财产不得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动：

（1）承销证券；

（2）违反规定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3）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4）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另有规定的除外；

（5）向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

（6）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7）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其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或者从事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符合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防范利益冲突，建立健全内部审批机制和评估机制，按照市场公平合理价格执行。相关交易必须事先得到基金托管人的同意，并按法律法规予以披露。重大关联交易应提交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并经过三分之二以上的独立董事通过。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应至少每半年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查。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或变更上述禁止性规定，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不受上述规定的限制，或以变更后的规定为准，但需要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八）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行使股东权利及债权人权利的处理原则及方法

1、不谋求对上市公司的控股，不参与所投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

2、有利于基金资产的安全与增值；

3、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股东权利，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4、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债权人权利，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九）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8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92,230,459.69	91.88
	其中：股票	1,092,230,459.69	91.8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1,436,550.18	7.69
8	其他资产	5,060,153.79	0.43
9	合计	1,188,727,163.66	100.00

2. 注：权益投资中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1,092,230,459.69元，占资产净值比例93.98%。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投资的股票。

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基础材料	75,203,049.45	6.47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96,743,726.25	8.32
金融	481,267,030.61	41.41
医疗保健	100,349,976.23	8.63
工业	67,517,010.75	5.81
信息技术	271,149,666.40	23.33
合计	1,092,230,459.69	93.98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700	腾讯控股	344,200	112,963,686.40	9.72
2	00939	建设银行	15,831,000	102,237,785.33	8.80
3	03888	金山软件	5,000,000	99,755,625.00	8.58
4	02318	中国平安	1,550,000	99,106,612.50	8.53
5	02238	广汽集团	8,350,000	96,743,726.25	8.32
6	01336	新华保险	2,810,400	82,304,496.15	7.08
7	01288	农业银行	22,891,000	81,802,705.33	7.04
8	02601	中国太保	2,894,200	81,512,067.91	7.01
9	02018	瑞声科技	515,000	58,430,355.00	5.03
10	00570	中国中药	11,782,000	54,659,496.23	4.70

注：所用证券代码采用当地市场代码。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